

2026年度供應商企業永續發展宣導政策

親愛的供應商您好：

感謝貴公司長期以來的協助與支持，大同世界科技暨子公司(群輝商務科技、協志聯合科技)在與各位共創佳績的同時，非常重視企業永續發展(ESG)與法規遵循，在此說明大世科相關的政策與規定，請各供應商了解與配合：

1. 供應商之勞動行為應符合國內及國際人權及勞動之法令、政策或規範。
2. 供應商所提供之商品或服務應遵循「資通安全管理法」、「個人資料保護法」、「職業安全衛生法」、「無衝突礦產/爭議性原物料」等相關人權、安全與環境保護之法規及國際準則。

【資訊安全管理要求】

- (一) 供應商如涉及存取、處理、儲存或傳輸本集團資料(含商業資料、客戶資料、個人資料)，應建立並維持基本資訊安全管理措施。
 - (二) 供應商應保護受託資料，不得未經授權複製、存取、揭露、傳輸或提供第三方。
 - (三) 供應商與本集團之資料交換應採安全通道或加密方式。
 - (四) 供應商應確保執行任務人員簽署保密義務文件。
 - (五) 供應商應依權限控管原則限制人員存取資料或系統，不得逾越必要範圍。
 - (六) 供應商如發生資安事件、資料洩漏或個資事件，應於二十四(24)小時內通報本公司並提供相關資訊。
3. 大世科員工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人不得有向供應商要求或收取不正當利益之行為；供應商如發現上述情事請主動向本公司檢舉並提供相關証據。
檢舉信箱為：audit@etatung.com
 4. 供應商在與大世科的任何商業活動中，不得侵害任何第三人之營業秘密、商標權、專利權、著作權及其他智慧財產權，並遵循個人資料保護法之法規。
 5. 請勿主動或被動地向大世科集團員工承諾、提供任何不正當利益，或有直接或間接圖利大世科員工之行為，以促成雙方商業上之往來。
 6. 與供應商交易限以採購員發出的正式採購單或公司雙方簽署的採購合約方為有效，其餘員工所做的口頭或各型式的採購承諾(含借貸轉訂單之承諾)等皆屬無效。



大世科集團本著誠信永續經營的精神，定期向供應商宣導上述政策，並將列入年度供應商評鑑項目，以期與供應商共同合作共盡社會責任、一起進步成長。

新的一年，祝供應商夥伴們業績蒸蒸日上、萬事如意！

大同世界科技 敬上

